国融证券

关于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部分监事无法履职、监事会无法召开、部分董事无法履职	是
2	生产经营	银行贷款及非银行贷款逾期、拖欠员工工资、公司存在重大诉讼、诉讼累计金额达到净资产的 92.74%、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疑	是
3	其他	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	不适用
4	其他	公司 2022 年、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均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挂牌	是
5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副董事长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是
6	信息披露	公司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形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部分监事无法履职、公司监事会无法召开、部分董事无法履职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董事温俏珺已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离职，因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在新任董事选出前，温俏珺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述会议事项已通知温俏珺，但温俏珺拒绝参会，无法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公司监事会主席翟波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向公司提出辞去监事会主席以及监事职务，监事王婕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向公司提出辞去监事职务，职工代表监事高歌京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向公司提出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尽管上述人员提出离职，但上述离职导致监事会人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在新任监事选出前，翟波、王婕、高歌京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告知监事会主席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事宜，提请公司监事会召开监事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相关事宜，但翟波回复不参加会议，王婕拒绝参会，高歌京回复不参加会议，上述三位监事已无法履职。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公司参会监事不足半数，故公司已无法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无法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

2、公司银行贷款及非银行贷款逾期、公司存在重大诉讼、诉讼累计金额达到净资产的 60.62%、拖欠员工工资、持续经营能力存疑

公司经营业务萎缩且 2023 年生产经营全面停滞，公司银行贷款及非银行贷款部分已出现逾期，同时公司拖欠员工工资，公司存在重大诉讼，公司重大诉讼累计金额达到公司净资产的 92.74%，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主办券商对其 2023 年年度报告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条、第十三条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接受主办券商的指导和督促，及时向主办券商提供相关材料、告知重大事项，为主办券商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创造必要条件。主办券商应当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事前审查，督导挂牌公司规范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多次催促提醒北京时代按相关要求完成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主办券商事前审查后披露。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按要求提供银行流水、往来明细账、关联交易相关的合同和发票等 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的全部底稿资料，主办券商无法确定公司与主要客户、供应商或其他重大交易对手方的交易情况是否存在明显异常，是否存在隐藏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问题，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或利用关联交易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迹象。主办券商审查人员无法充分履行对北京时代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事前审查义务。

4、公司 2022 年、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均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均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和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5、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全资子公司济南时代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发布了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副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202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被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发布了控股股东、副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

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了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副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发布了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6、公司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形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补充披露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提示性公告，截至该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2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1 月 26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3 年 1 月 6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4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5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2021 年 6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6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2022年8月16日	2023年8月1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7	北京日月升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2年8月25日	2023年2月24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8	济南时代试金试验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年5月12日	2023年5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9	济南试金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2年3月8日	2023年3月7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10	济南试金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0,000.00	2021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11	彭伟民、王小兰	2,700,000.00	2,700,000.00	2023年6月9日	2023年12月12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12	济南时代试金试验机有限公司	4,417,287.00	4,417,287.00	2019年12月13日	2023年3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13	济南试金集团有限公司	5,920,000.00	5,920,000.00	2021年2月22日	-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14	济南试金集团有限公司	1,782,886.00	1,782,886.00	2021年5月10日	-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15	济南时代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0,946,013.00	2020年9月29日	2023年9月2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196,420,173.00	189,366,186.00	-	-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担保对应的借款仍未偿还。

上述对外担保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均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和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继续积极履行督导义务，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职责，并将持续关注公司可能被终止挂牌事项。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国融证券

2024 年 4 月 24 日